



# 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218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 
聯絡人：鄭雅芳  
電話：02-23976709  
傳真：02-23976737  
電子信箱：moi5648@moi.gov.tw



33001

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202672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、三

主旨：經濟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辦理石門水庫阿姆坪防淤  
隧道工程計畫一大崙崁清淤輸送系統（瑞源堤防下游至  
缺子堤防上游），申請徵收貴市大溪區瑞安段69地號內  
等28筆土地，合計面積1.230734公頃，並一併徵收其土  
地改良物，及徵收已協議取得同段66地號等2筆土地上之  
土地改良物1案，准予徵收。（案件編號：  
112A04H0101）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112年9月21日經授水字第112600149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依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第4款及水利法第82條規定申請徵收，經112年10月25日本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276次會議決議：「准予徵收。」理由詳會議紀錄審查事項第276-4案。
- 三、檢送本案徵收土地計畫書1份，請即依照土地徵收條例第18條規定辦理公告徵收等程序。

地政局 112/11/06 08:17



1120310733

有附件

MM12ool1111025514dd18ss25SC71HT00

裝  
訂  
線

內政部

- 四、本案徵收土地及土地改良物依法應發放之補償費，請注意依土地徵收條例第20條規定辦理。
- 五、本案用地變更編定事宜，併請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相關規定核辦。
- 六、副本抄送經濟部，檢送112年10月25日本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276次會議紀錄及本案徵收土地計畫書2份。查本案計畫進度：「預定113年1月開工，114年6月完工。」請督促貴部水利署北區水資源分署注意土地徵收條例第9條及第49條規定，切實按核准計畫及所定期限使用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

副本：經濟部(含附件)

內政部  
部長 林右昌

大洲世界建築設計